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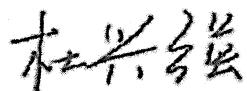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要求开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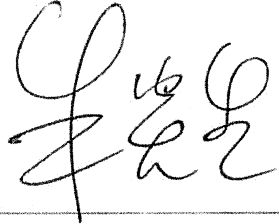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Du Xingqi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杜兴强'.

杜兴强

2023年8月2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炎生',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朱炎生

2023 年 8 月 2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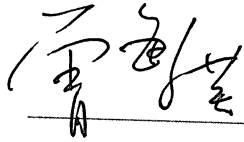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程爵浩', written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程爵浩

2023年8月2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曾繁英',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曾繁英

2023年8月2日